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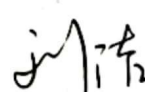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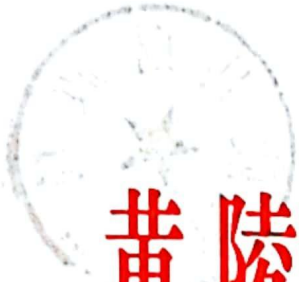
黄陵县政府采购项目预算申请审批表

编号：黄财办采（2023）45/号

采购项目按照采购目录分类：货物类 工程类 服务类 单位：元

采购单位	 (盖章) 2023年11月2日		主管部门意见			
联系人	杨哲			(盖章)		
联系电话	13982117232			年 月 日		
采购项目内容 (申请单位填写)						
序号	品目名称	规格技术参数	单位	单 价	数量	预算金额
1	阿党镇李村村容村貌整治工程					770560.96
2						
3						
4						
5						
6						
7						
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		单位自筹		合计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单一来源	询价
			✓			
财政局审核意见	经审核，同意该单位使用 652078.77 元资金用于上述采购项目。其中：财政预算 资金 元、单位自筹资金 652078.77 元。采取 部：集中 组织形式开展采 购活动。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2023年11月2日</div>					
	经办人：			主管领导审 签：		

- 1、本表一式三联，财政局采购股留存一份，采购机构一份作为采购项目实施通知附件，采购单位一份连同发票作为报账依据。
- 2、采购单位上报时要附有关批件及说明。



黄陵县财政局文件

黄财建发〔2023〕307号

黄陵县财政局 关于阿党镇奎张村村容村貌整体提升工程预算 评审的批复

阿党镇：

根据《延安市建设工程预（结）算、决算审查管理暂行办法》及《延安市财政投资评审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我局委托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对阿党镇奎张村村容村貌整体提升工程预算进行评审，现批复如下：

阿党镇奎张村村容村貌整体提升工程预算审定造价 652078.77 元，送审报价 770560.96 元，审减 118482.19 元。

附：黄陵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关于阿党镇奎张村村容村貌整体提升工程预算的评审报告》（黄财审字〔2023〕195号）。

(此页无正文)



黄陵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文件

黄财审字〔2023〕195号

黄陵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关于阿党镇实施的阿党镇奎张村村容村貌整体 提升工程预算的评审报告

县财政局：

为了加强基本建设管理，保障国家建设资金的使用。按照县财政局《工程项目财政投资评审第2023（143）号通知》，我们根据《延安市政府投资项目预算管理规定》（延规〔2018〕19-市政办008号文件），对阿党镇实施的阿党镇奎张村村容村貌整体提升工程预算进行了审查，现将评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程概况

阿党镇奎张村村容村貌整体提升工程建设地址位于阿党镇奎张村，主要建设内容为：村头安装进村照壁1座，人工整理绿

化用地 310 m², 混播草 302.5 m² 种植攀缘植物、草坪等 302.5 m², 种植红叶李 9 株、土球苗木 9 株、黄杨球 20 株, 种植冬青 110.88m, 彩门翻新 1 项; 进村道路两侧垫层 123.75m³, 人工铺装混凝土垫层 2.97m³, 场坪、人行道铺砌透水砖 495 m², 种植土球苗木 9 株, 安装太阳能路灯 12 套; 主巷道两侧人工整理绿化用地 801 m², 混播草 801 m², 种植攀缘植物、草坪 801 m², 安装绿化带 PVC 栏杆 225 m², 清理水渠 267m, 现浇混凝土方沟 267m, 粉刷村民家户围墙 383.3 m²; 新建广场平整场地 1784.59 m², 挖土方 468m³, 素土回填 134m³, 灰土回填 154.6m³, 混凝土填硬化 1030.36 m², 人工整理绿化用地 310 m² 安装太阳能路灯 6 套、健身器材 6 套, 铺设广场砖 157.27 m²、混凝土道缘石 206m; 村委会外墙拆除砖石构筑物 35m³ 等其它附属工程。该项目无其他费用。

二、资金来源

根据黄行审投资发〔2023〕83号《关于阿党镇奎张村村容村貌整体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的批复》文件, 该项目概算总投资 78 万元, 资金来源为自筹解决。

三、审查方法及依据

在审查过程中, 我们依据建设单位报送的阿党镇奎张村村容村貌整体提升工程预算书、黄行审投资发〔2023〕83号文件、实施方案等资料, 对工程量、定额使用、组价程序等进行了审查。

(一) 政策依据

- 1、《延安市基本建设工程预(结)算、决算审查管理规定》;
- 2、《陕西省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版
《陕西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版

《陕西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版

《陕西省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费率》及2009配套的价目表；

3、关于调整陕西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发〔2019〕45号、《关于重新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建标函〔2019〕193号；

4、陕建发〔2021〕1097号文关于调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量清单计价综合人工单价的通知；

5、陕建发〔2021〕1021号关于全省统一停止收缴建筑业劳保费用的通知的文件；

6、按2023年《延安市第三期建筑工程造价信息》及当地市场价；

7、计价软件为“广联达GCCP6.0”；

8、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9、其他有关规定。

（二）事实依据

1、阿党镇奎张村村容村貌整体提升工程预算书；

2、黄行审投资发〔2023〕83号文件；

3、施工图纸及实施方案。

四、审查结果

序号	工程名称	报送价（元）	审定价（元）	审减（元）
1	建安工程	770,560.96	652,078.77	-118,482.19
2	其他项目费	0.00	0.00	0.00
	合计	770,560.96	652,078.77	-118,482.19

以上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一) 材料价格依据 2023 年《延安市第二期建筑工程造价信息》给予调整，调整如下：

- 1、生石灰由 560 元/吨调整为 360 元/吨；
- 2、标准砖由 630 元/千块调整为 410 元/千元/块；
- 3、丙烯酸外墙涂料由 20.67 元/kg 调整为 8 元/kg；
- 4、水泥 32.5 由 0.42 元/kg 调整为 0.38 元/kg；
- 5、透水砖（240*120*60mm）由 2.68 元/块调整为 1.84 元/块；
- 6、太阳能路灯（高 4m、60W）由 1865 元/套调整为 800 元/套。

(二) 工程量调整

- 1、取消照壁 C25 钢筋混凝土梁及柱 1.29m³；
- 2、栽植黄杨球由 30 株调整为 20 株；
- 3、取消 C25 混凝土路灯底座模板。

(三) 综合单价调整

- 1、土石方开挖及场地平整由人工平整调整为人机配合；
- 2、混凝土道路中人工切伸缝调整为人工切缩缝、沥青玛蹄脂填充；
- 3、外墙涂料由有光外用乳胶漆抹灰面调整为丙烯酸无光外用乳胶漆；
- 4、排水渠清理由补充定额调整为人工清理、装车、外运。

(四) 其他项目费调整

- 1、砖雕龙造型 23685.00 元、彩门翻新（双面石材雕刻字 36 个、真石漆面）18500.00 元及健身器材 6 套 3900.00 元暂按

报送价计入专业暂估价；

2、该项目预算编制漏项过多，与建设单位沟通增加暂列金30000.00元。

五、相关建议

建设单位做好暂列金及专业暂估价的现场记录和签证及相关资料，作为决算依据。

希望建设单位按此结论办理施工前的相关手续，精心组织并做好现场记录和签证，作为决算的依据。请建设单位依据此结论严格控制建设标准和投资规模，不得随意扩大工程量，增加工程造价。

